

第二部分 集合论



第六章 集合代数

主要内容

集合的基本概念

属于、包含、幂集、空集、文氏图等

集合的基本运算

并、交、补、差等

集合恒等式

集合运算的算律、恒等式的证明方法

6.1 集合的基本概念



1. 集合定义

集合没有精确的数学定义，有着相当宽泛的范畴。

理解：由一些事物汇集到一起组成一个整体称为**集合**，称这些个体为集合的**元素**

常见的数集：**N, Z, Q, R, C** 等分别表示

自然数、整数、有理数、实数、复数集合

2. 集合表示法

枚举法---通过列出全体元素来表示集合

谓词表示法---通过谓词概括集合元素的性质

实例：枚举法 自然数集合 $N=\{0,1,2,3,\dots\}$

谓词法 $S=\{x \mid x \text{是实数}, x^2-1=0\}$

元素与集合的关系



1. 集合的元素具有的性质

无序性: 元素列出的顺序无关

相异性: 集合的每个元素只计数一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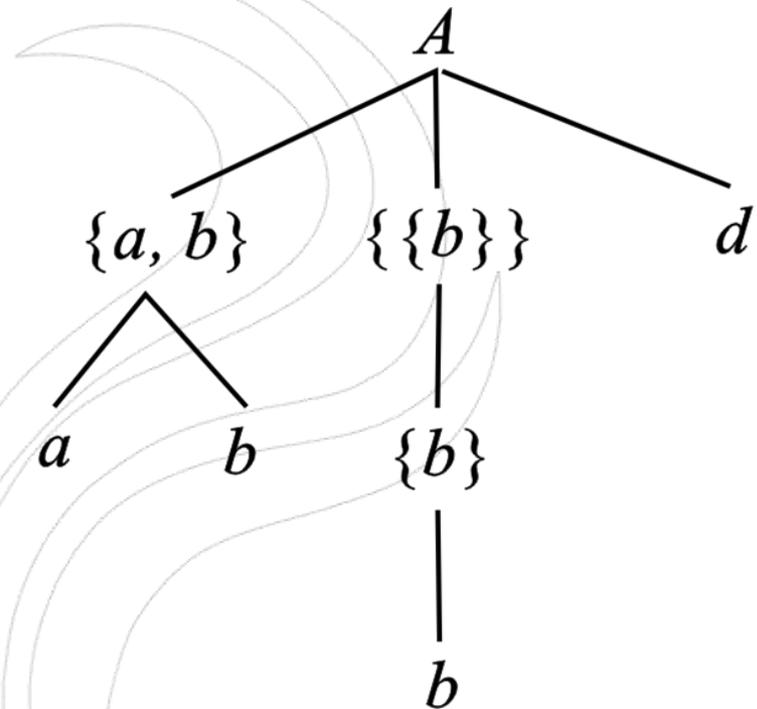
确定性: 对任何元素和集合都能确定这个元素是否为该集合的元素

任意性: 集合的元素也可以是集合

2. 元素与集合的关系

隶属关系: \in 或者 \notin

3. 集合的树型层次结构



$$d \in A, a \notin A$$

集合的包含



集合与集合之间的关系

定义6.1 A 与 B 是两个集合，如果 A 中每个元素都是 B 中的元素，则称 A 是 B 的子集合，也称 A 包含于 B ，或 B 包含 A 。

记作： $A \subseteq B$

$$\Leftrightarrow \forall x (x \in A \rightarrow x \in B)$$

注意：隶属关系与包含关系都是集合关系，

如对 $A = \{a, \{a\}\}$ 和 $\{a\}$ ，有 $\{a\} \in A$ 且 $\{a\} \subseteq A$

相等、真子集



定义6.2 $A = B \Leftrightarrow A \subseteq B \wedge B \subseteq A$

\neq : 不相等

定义6.3 $A \subset B \Leftrightarrow A \subseteq B \wedge A \neq B$

$A \not\subset B \Leftrightarrow \exists x (x \in A \wedge x \notin B)$

$\not\subset$: 不是真子集

思考: \neq 和 $\not\subset$ 的定义

空集



定义6.4 空集 \emptyset ：不含有任何元素的集合

符号化： $\emptyset = \{x \mid x \neq x\}$

实例： $\{x \mid x \in \mathbb{R} \wedge x^2 + 1 = 0\}$

定理6.1 空集是任何集合的子集。

证 对于任意集合 A ,

$$\emptyset \subseteq A \Leftrightarrow \forall x (x \in \emptyset \rightarrow x \in A) \Leftrightarrow T \text{ (恒真命题)}$$

推论 \emptyset 是惟一的

幂集、全集



定义6.5 幂集: A的全体子集构成的集合称为A的幂集 $P(A)$ 。

符号化: $P(A)=\{x \mid x \subseteq A\}$

实例1: $P(\emptyset)=\{\emptyset\}$, $P(\{\emptyset\})=\{\emptyset, \{\emptyset\}\}$

实例2: $A=\{1,2,3\}$, $P(A)=\{\emptyset, \{1\}, \{2\}, \{3\}, \{1,2\}, \{2,3\}, \{1,3\}, \{1,2,3\}\}$

计数: 如果 $|A|=n$, 则 $|P(A)|=2^n$.

全集



定义6.6 全集 E : 包含了所有集合的集合

全集具有相对性: 与问题有关, 不存在绝对的全集

小结



集合. 穷举法、枚举法

元素与集合的关系. 隶属

集合的关系. 包含、相等、真子集

空集、幂集、全集.

课后习题



P104:

4;

5;

8(1,4);

